

证券代码：836780

证券简称：新之科技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青岛新之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年6月18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年6月14日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龚杰卡
6. 会议列席人员（如有）：监事会成员及公司高管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终止〈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〉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于2018年11月13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》，并于2018年11月1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《股票发行方案》（2018-082）。经2018年11月30日，公司召开的2018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》等议案，并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的相关事宜。

本次股票发行为不确定对象的股票发行，鉴于该次股票发行未能按照预期计划进行，综合考虑公司发展规划及目前资本市场变化等各种因素，同时为保障投资者利益，经与投资者友好协商，公司决定终止本次股票发行。本次股票发行的终止不会影响本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进行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现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拟于 2019 年 7 月 8 日召开青岛新之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青岛新之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青岛新之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6 月 20 日